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6 年 12 月 11 日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董事会提交的《关于要求增加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提议》，要求在 200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增加该项提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三个提案：

- 1、提议批准何世虎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 2、增选胡学栋先生为公司董事；
- 3、鉴于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中盈长江国际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股权的提案，所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会议资料尚未准备完毕，建议暂缓本项交易，待会议资料齐备后再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胡学栋，男，出生于 1964 年 11 月，硕士研究生，律师，历任武汉市第四律师事务所、武汉市海事商务律师事务所律师、湖北正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律师，现任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特此通知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六年十二月十三日